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APAC RESOURCES LIMITED**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1104)

**內幕消息**  
**及**  
**正面盈利預告**

本公告乃本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按照對目前可得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相比二零二零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約429,000,000港元，本集團預期於二零二一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為不少於1,200,000,000港元。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本公告乃亞太資源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09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通知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按照對目前可得資料進行之初步審閱，相比截至二零二零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零年度」）股東應佔虧損為約429,000,000港元，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之年度業績預期於截至二零二一年六月三十日止年度（「二零二一年度」）將錄得股東應佔溢利為不少於1,200,000,000港元。

預期由二零二零年度的虧損轉為二零二一年度的盈利主要是由於：(i) 本集團撥回於其中一間主要聯營公司投資之二零二零年度賬面值減值虧損；(ii) 資源投資分部的溢利增加；及(iii) 本集團其中一項歸類為資源投資分部下的按公平值於損益賬處理之上市金融資產轉為未變現公平值收益所致。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仍有待落實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度綜合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根據董事會經參考目前可得資料後作出的初步評估所得，而任何數字或資料尚未經本公司獨立核數師審核或審閱，亦未經本公司審核委員會批准，因此在有需要時本集團的確實業績可能會有所修改及調整。

董事會僅此強調本集團二零二一年度之年度業績乃受若干因素影響，其中包括但不限於本集團聯營公司於二零二一年度下半年的業績、本集團若干金融工具的公平值調整，以及本公司核數師之年度審核。若二零二一年度之預期年度業績存有任何重大差異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進一步更新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本公司將於上市規則規定時限內刊發本公司二零二一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亞太資源有限公司  
執行董事  
**Andrew Ferguson**

香港，二零二一年七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如下：

執行董事

Brett Robert Smith先生（副主席）及Andrew Ferguson先生（行政總裁）

非執行董事

Arthur George Dew先生（主席）（王大鈞先生為其替任董事）、李成輝先生及林蓮珠女士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永權博士、鄭鑄輝先生及王宏前先生

\* 僅供識別